

審驗一致性意見提案處理單

提案日期: 111 年 12 月 01 日

提案編號: 11112499


提案單位: NCC/TAF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

電信終端設備

提案主旨	提案說明 (依據及理由)	相關文件 (需註明文件或檔案之名稱)	提案建議(解決方法)
衛星天線是否須測試或僅提供型錄規格	<p>衛星地球電臺設備技術規範(草案)有最小天線輻射地平線仰角、兩衰功率補償量、離軸天線增益等檢測要求及限制值,牽扯我國現有射頻環境的干擾(衛星與行動通信),以及國際衛星業務的干擾(不同衛星系統的國際干擾)議題。</p> <p>因 TAF 衛星地球電臺設備技術規範(草案)認證技術工作小組會議紀錄中決議,評鑑方式 1.(C) 中應提供天線相關資料(規格書(類型、型號、尺寸、場型)、量測數據(Antenna gain、Antenna pattern)等。</p> <p>對於量測方式後續可能衍生使用傳導式量測與使用輻射式量測兩者方式的差異疑慮,還有在檢測、認證時,衛星頻段天線資訊是否能採用自申請者自行宣告疑問。</p> <p>衛星地球電臺設備草案 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detail.do?metaid=135763&log=detailLog</p>	<p>1. 衛星地球電臺設備草案</p> <p>2. TTC_衛星地球電臺終端設備草案相關建議</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TTC_衛星地球電臺終端設備草案相關建議 </div>	

審驗一致性會議結論:

開會日期: 111 年 12 月 02 日

- 一、考量避免干擾問題,衛星地球電臺設備技術規範(草案)之 5.4 最小天線輻射地平線仰角、5.5 離軸天線增益、5.6 離軸 EIRP 功率密度、5.7.4 ESAA 設備最大功率通量密度及最小地平線仰角、5.7.5 ESV 設備 EIRP 頻譜密度及最大 EIRP 等測試項目,應以輻射方式檢測;其他測試項目得以傳導方式檢測。
- 二、申請者檢附之衛星天線相關資料(天線規格書或天線報告)至少應包含天線之廠牌/製造商名稱、型號、天線型式/類型(例: Dish/parabolic antenna、Planar array Antenna...等)、天線外形尺寸規格、2D 或 3D 天線方位方向圖(2D/3D Antenna Pattern)、天線增益值(Antenna Gain)等資訊,其中 2D/3D Antenna Pattern 須包含水平/垂直極化、0~360 度範圍且對應到各角度之天線增益值,天線增益值至少須精確到小數點後一位,0~360 度範圍之角度步階精確度應小於或等於 0.1 度。
- 三、若未來國際標準規定相關測試程序時,得再行提案討論。

備註: 1.對不同的提案主旨,請個別填具提案處理單。

2.提案編號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填寫。